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G TECHNOLOG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1)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列明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29,203	378,929
銷售成本		<u>(288,782)</u>	<u>(300,932)</u>
毛利		140,421	77,99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3,692	7,846
分銷成本		(83,459)	(73,486)
行政開支		(68,675)	(59,570)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u>6,465</u>	<u>25,945</u>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虧損		(1,556)	(21,268)
財務收入淨額	6(a)	14,169	10,02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121	2,74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u>519</u>	<u>455</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	15,253	(8,045)
所得稅開支	7	<u>(4,590)</u>	<u>(9,199)</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10,663</u>	<u>(17,244)</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人民幣分)	9	<u>1.68</u>	<u>(2.77)</u>
—攤薄(人民幣分)	9	<u>1.63</u>	<u>(2.77)</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10,663	(17,244)
其他綜合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3,626)</u>	<u>(3,519)</u>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稅項	<u>(3,626)</u>	<u>(3,519)</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入／(虧損)總額	<u>7,037</u>	<u>(20,763)</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040	127,298
無形資產		2,639	2,68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58,880	56,759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	1,825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546
遞延稅項資產		10,703	12,3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363	20,000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01,625</b>	<b>221,45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220,512	231,0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96,364	189,63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787	4,4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271	38,8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29	49,0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9,644	188,778
<b>流動資產總值</b>		<b>712,607</b>	<b>701,678</b>
<b>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非流動資產</b>		<b>5,397</b>	<b>–</b>
<b>總資產</b>		<b>919,629</b>	<b>923,128</b>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4	5,059	4,912
其他儲備		579,015	567,538
保留盈利		83,116	74,766
<b>總權益</b>		<b>667,190</b>	<b>647,216</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583	2,257
遞延稅項負債		4,500	4,500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6,083</b>	<b>6,757</b>
<b>流動負債</b>			
借款	12	19,623	31,14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67,659	161,043
合約負債	13	57,500	73,774
租賃負債		785	1,265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500
應付所得稅		789	1,428
<b>流動負債總額</b>		<b>246,356</b>	<b>269,155</b>
<b>總負債</b>		<b>252,439</b>	<b>275,912</b>
<b>總權益及負債</b>		<b>919,629</b>	<b>923,128</b>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分銷、研究及開發以及經營租賃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及銷售零部件及經改造設備。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5月27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惟以下除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 持作出售的資產—以賬面值及公平值較低者減出售成本計量

編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之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以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本集團在2021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採納。

準則	主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及延長 實際可行方法

以上所列修訂本對本期間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並預計不會對其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

下列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於2021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準則	主題	於以下日期或以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 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狹窄範圍修訂	2022年1月1日
會計指引5(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5共同控制組 合的合併會計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新準則)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 訂本	2023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財務 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 的分類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算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由單一交易產生有關資產及 負債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上述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預期不會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於可預見的未來交易中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擬於上述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本生效時採納該等準則及修訂本。

##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人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派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主要經營分部，即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零部件及經改造設備以及租賃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

收益由以下組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b>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385,240	324,124
零部件及經改造設備銷售	41,772	49,055
	<u>427,012</u>	<u>373,179</u>
<b>其他來源收益</b>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經營租賃收入	2,191	5,750
	<u>429,203</u>	<u>378,929</u>
<b>確認客戶合約收入</b>		
—於某一時點	427,012	373,179
—隨時間推移	2,191	5,750
	<u>429,203</u>	<u>378,929</u>
<b>(a) 按國家劃分之外部客戶之收益</b>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00,651	327,035
中國以外	28,552	51,894
	<u>429,203</u>	<u>378,929</u>

(b)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之地區位置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44,166	161,224
中國以外	<u>46,756</u>	<u>47,884</u>
	<b><u>190,922</u></b>	<b><u>209,108</u></b>

(c)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10%。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	2,690	2,298
其他	<u>371</u>	<u>489</u>
	<b><u>3,061</u></b>	<b><u>2,787</u></b>
其他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637)	-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132	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736	5,701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38	(1,133)
其他	<u>62</u>	<u>397</u>
	<b><u>631</u></b>	<b><u>5,059</u></b>
	<b><u>3,692</u></b>	<b><u>7,846</u></b>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指經營補貼。該等補助並無附加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件。

## 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a) 財務收入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財務成本</b>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1,095)	(2,936)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30)	(80)
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	(253)
	<u>(1,225)</u>	<u>(3,269)</u>
<b>財務收入</b>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021	1,440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的利息收入	88	360
預期將不會於一年內結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回貼現利息	11,285	11,491
	<u>15,394</u>	<u>13,291</u>
財務收入淨額	<u>14,169</u>	<u>10,022</u>

### (b)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63,452	60,860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1,677	6,839
股份付款開支	—	1,092
	<u>75,129</u>	<u>68,791</u>

(c) 其他項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258,109	240,459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經營租賃成本	1,685	2,080
運輸及交通費用	18,099	17,547
折舊及攤銷		
– 經營租賃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5	4,989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8,340	8,733
– 無形資產	1,099	1,120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回淨額	(6,355)	(26,05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110)	110
存貨減值撥備	5,717	32,9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	3,677
分銷商佣金	20,186	17,147
研發成本	19,021	13,230
差旅費用	3,214	2,368
營銷費用	1,928	3,671
維修及保養費用	4,340	2,58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448	1,552
– 非核數服務	300	233
其他開支	21,256	12,830

7 所得稅開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43	1,954
– 往年超額撥備	(792)	(85)
	2,951	1,869
遞延所得稅	1,639	7,330
	4,590	9,199

## 所得稅開支與初步應付稅項的金額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5,253</u>	<u>(8,045)</u>
除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i)	4,137	(1,055)
優惠稅率的影響(ii)	(718)	1,479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額	4,344	8,829
利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11)	-
毋須課稅收入	(1,779)	(1,868)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661	1,387
額外扣除符合資格的研發開支(iii)	(2,552)	(1,488)
有關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宣派股息的預扣稅(iv)	1,300	1,000
一間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扣除的預扣稅(iv)	-	1,000
往年超額撥備	<u>(792)</u>	<u>(85)</u>
	<u><b>4,590</b></u>	<u><b>9,199</b></u>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變動主要由於不同集團公司的溢利／虧損組合變動所致，該等溢利／虧損按不同稅率繳稅。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在香港註冊成立或營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繳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20年：無)。

由於在新加坡、印度及巴基斯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繳該等國家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作出新加坡、印度及巴基斯坦所得稅撥備(2020年：無)。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2020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廊坊德基機械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德基」)合資格成為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並享有15%(2020年：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符合相關規定的研發開支可以扣除附加稅100%(2020年：75%)。
- (iv) 年內中國附屬公司匯付股息及該附屬公司未匯付盈利的預扣稅率為5%。

##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0港仙(2020年：零)。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且尚未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股息。

## 9 每股盈利／(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u>10,663</u>	<u>(17,244)</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634,579,000</u>	<u>621,958,00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以人民幣分列示)	<u>1.68</u>	<u>(2.77)</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因假設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而調整的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由購股權產生的攤薄潛在普通股，其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按公平值可能所得的股份數目(由本公司的股份平均市場股價釐定)。以上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已發行股份數目比較(假設行使購股權)。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u>10,663</u>	<u>(17,244)</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634,579,000</u>	<u>621,958,000</u>
購股權調整(附註)	<u>17,968,000</u>	<u>—</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652,547,000</u>	<u>621,958,000</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每股以人民幣分列示)	<u>1.63</u>	<u>(2.77)</u>

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此乃由於購股權所產生之潛在普通股並無視作具攤薄效應(由於轉換為普通股不會增加每股虧損)。

## 10 存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1,775	83,502
在製品	<u>138,737</u>	<u>147,502</u>
	<u><b>220,512</b></u>	<u><b>231,004</b></u>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258,109,000元(2020年：人民幣240,459,000元)。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淨撥備人民幣5,717,000元(2020年：人民幣32,977,000元)已計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

##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附註(a)及(b))	253,179	251,896
虧損撥備	(53,919)	(60,274)
貼現影響	<u>(9,967)</u>	<u>(11,702)</u>
	<b>189,293</b>	179,920
應收票據	<u>7,071</u>	<u>9,714</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u><b>196,364</b></u>	<u><b>189,634</b></u>

- (a) 信貸銷售安排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個別基準根據與個別客戶協定的特定付款年期到期支付，惟須達成相關銷售合約所規定的條件。本集團客戶獲授最多18個月的信貸期。

(b) 貿易應收款項於年末按收益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1,649	159,361
1至2年	70,091	38,290
2至3年	7,892	16,622
超過3年	43,547	37,623
	<u>253,179</u>	<u>251,896</u>

## 12 借款

借款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u>19,623</u>	<u>31,145</u>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9,935	69,071
應付票據	<u>93,769</u>	<u>58,123</u>
	----- 133,704	----- 127,194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295	3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33,660</u>	<u>33,539</u>
	----- 33,955	----- 33,8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67,659	161,043
合約負債	<u>57,500</u>	<u>73,774</u>
	<u>225,159</u>	<u>234,817</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年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6,144	79,469
3個月後但6個月內	42,297	35,147
6個月後但1年內	23,339	9,541
超過1年	<u>1,924</u>	<u>3,037</u>
	<b><u>133,704</u></b>	<b><u>127,194</u></b>

## 14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1日及 2021年12月31日	<u>2,000,000,000</u>	<u>2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股數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621,958	6,220	4,912	420,899
僱員購股權計劃： 行使購股權之已發行股份(附註)	<u>17,450</u>	<u>175</u>	<u>147</u>	<u>12,790</u>
於2021年12月31日	<b><u>639,408</u></b>	<b><u>6,395</u></b>	<b><u>5,059</u></b>	<b><u>433,689</u></b>

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行行使購股權的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12,937,000元。

## 15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2022年3月初，河北省因爆發新一輪COVID-19而實施多項限制。廊坊德基的境內及國外物流安排稍微受該等限制影響，導致本集團的產品延遲向若干客戶交付，及供應鏈的效率整體下降。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與COVID-19局勢相關的限制，並調整其營運及財務策略，以減低該等事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所構成的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為專注於中型至大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領先道路建設及維修機械行業市場參與者。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及海外市場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定制解決方案，專門研發、設計、製造和銷售常規及再生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供應從小型至大型規模不等之全系列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以迎合不同客戶的需求。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可分為兩個大類：(i)常規廠拌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常規設備」）及(ii)廠拌瀝青混合料熱再生設備（「再生設備」）。本集團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生產的瀝青混合料可用於所有等級道路及公路的建設及維修。本集團再生設備不僅可生產常規瀝青混合料，亦能生產含有回收瀝青路面與新材料（如骨粉、粉料及瀝青）混合物的再生瀝青混合料。使用再生設備可實現在生產瀝青混合料中資源再生利用及節約成本之目標。

年內，本集團繼續參與中國及海外國家最高級別公路的建設及維修項目。本集團於年內完成41台（2020年：38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合約，且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用於主要公路的建設及維修項目，包括安徽蚌五高速、鶴大高速、達卡公路及綏大高速等。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的收益於年內增加約18.9%，而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9.8%（2020年：85.5%）。該增加主要由於經濟從2019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中逐漸復甦，導致本集團的銷售增加。本集團的毛利增加至人民幣140,421,000元（2020年：人民幣77,997,000元），乃主要由於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增加；存貨減值減少至人民幣5,717,000元（2020年：人民幣32,977,000元）；以及並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所致（2020年：人民幣3,677,000元）。

年內存貨減值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程序，以密切監控由於COVID-19導致原材料及在製品滯銷的存貨水平。本集團預期使用存貨項目將可逐漸改善。

另一方面，本集團自2018年起錄得經營租賃業務毛損，乃主要由於中國的公私合作項目延誤、爆發COVID-19，以及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生產不足以租賃予其客戶所致。由於設備的租賃收入按瀝青混合料產量而定，產量減少直接影響本集團之租賃收入。因此，租賃收入未能填補設備的固定開支，從而導致虧損狀況。自2019年起，本集團已縮減經營租賃業務的規模，以減少毛損，且截至2021年12月31日，僅持有一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因此，年內並未作出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餘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合約已於2021年簽訂，且轉讓預期將於2022年上半年完成。經營租賃業務將於出售事項完成後終止。

管理層一直審慎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情況，以改善現金週期。年內，管理層繼續於應收款項收款方面付諸努力，且亦加強對新客戶及現有客戶的信貸控制。本集團已收回若干於過往年度就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長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並重新評估其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客戶的整體結算情況亦有所改善。本集團因此於年內作出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人民幣6,355,000元。然而，本集團將嚴格遵守其信貸政策並持續加強其內部控制程序，以改善應收款項的收款週期並縮短應收賬款的週轉天數。

本集團不斷擴大其業務並進入「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潛在市場。於年內完成的41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合約中有4台於海外國家完成，包括孟加拉、喀麥隆、利比里亞及俄羅斯。為進一步深入發展中國家市場，本集團亦於產品線中研發了集裝箱式及拖掛式瀝青攪拌設備系列。COVID-19爆發令海外市場充滿不確定性，然而，憑藉完善的海外網絡，COVID-19局勢一旦得到控制，本集團預計「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道路建設項目將恢復。

## 開拓瀝青上下游相關業務

瀝青混合料為瀝青道路建設的主要材料。本集團一直致力開拓瀝青供應鏈相關業務，以擴闊收入來源及提升盈利。為充分利用當地專業技術的協同效應，本集團已尋求潛在策略合夥人以發展生產及銷售瀝青混合料業務。

### 四川瑞通德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瑞通德隆」)

於2021年5月30日，廊坊德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德豐」)與四川欣德源貿易有限公司(「四川欣德源」)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轉讓於四川瑞通德隆之50%股權予其合營企業合夥人，代價約人民幣2,400,000元。股份轉讓將待四川瑞通德隆與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的債務清償後完成。

於完成股份轉讓後，四川欣德源將擁有四川瑞通德隆100%權益，而廊坊德豐將不再擁有四川瑞通德隆任何權益，故此四川瑞通德隆將不再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本集團預期，透過充分利用四川欣德源的當地專才，成立四川瑞通德隆將有助與四川當地政府推動使用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站。然而，自合營企業成立起，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站的發展進度仍然緩慢。本集團管理層已重新評估四川瑞通德隆之業務發展潛能，並認為股份轉讓為本集團變現投資利潤提供機遇，並可提供其他新的合適投資機遇所需的資金，擁有更多發展生產及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業務的增長潛能。

### 發展燃燒技術

本集團於年內繼續進行燃燒技術的研究，以開發製造及銷售燃燒器燃燒設備業務及提供相關技術支持服務。燃燒器燃燒設備可用於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熔爐、加熱系統等多個領域。於2021年12月31日，已註冊40項(2020年12月31日：39項)燃燒技術專利，且1項專利有待註冊。

### 投資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於2020年8月10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廊坊德基(作為貸款人)，與浙江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有限公司(「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作為借款人)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為浙江正方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浙江正方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可換股債券協議的擔保人)乃一間中國浙江公路建設公司，為廊坊德基的現有客戶。

可換股債券合共人民幣20,000,000元。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6%計息，到期日為2024年4月30日。

於可換股債券期限內，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將向廊坊德基購買不少於五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兩份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合約。

根據可換股債券協議，於2024年4月30日，廊坊德基有權行使權益轉換權，轉換比率將基於(i)正方瀝青混凝土科技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的1.5倍，或(ii)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加權平均數的6倍(兩者均經參考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經審核賬目計算)之較高者。

### 與柳工無錫路面機械有限公司(「柳工路面機械」)之合作關係

於2021年5月，本集團已與柳工路面機械訂立協議以成為柳工路面機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獨家供應商。本集團將憑藉其技術優勢及柳工完善的分銷網絡及強勁財務服務能力，研發、設計及生產貼有「柳工」標籤的產品，向內外市場銷售產品。本集團預期該策略合作關係將進一步滲透中端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市場，贏取更多訂單及擴寬其收益流。此外，該項合作可令柳工路面機械豐富及改善其一站式道路建設設備解決方案，實現雙贏局面。

## 研究及開發活動

為維持本集團於道路建設及維修機械行業中專注於生產中型至大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領先市場參與者地位，本集團繼續保持強大研發能力。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共有172項已註冊專利(其中四項為發明專利及兩項為外觀專利)及27項軟件版權。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註冊17項專利仍待批准。

## 營銷及獎項

本集團相當重視品牌、產品及所提供服務的營銷及推廣，並借助各種網上平台，包括全球貿易B2B網上平台、手機網站、LinkedIn及微信平台，為客戶提供更好服務，於中國及海外市場樹立更好的品牌形象。

年內，本集團參與多項推廣活動、技術研討會及企業社會責任活動，如與戴納派克於青海舉行之綠色道路養護設備交流會、於俄羅斯舉辦之2021年俄羅斯莫斯科工程機械展、飛達服務中國新聞發佈會及2021年地球一小時。

於2021年3月，本集團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的「5年+商界展關懷」標誌。於2021年8月，本集團榮獲由香港工業總會及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舉辦的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環保優秀企業」及「5年+環保先驅」。該等獎項認可本集團在推動環保方面的貢獻。於2021年9月，本集團榮獲香港工業總會頒發「工業獻愛心2021」。於2021年11月，本集團榮獲全球工程機械50強峰會頒發的「T50工程機械應用案例獎」、「中國市場道路設備製造商10強」、「中國拌合設備市場表現／拓展獎」及「中國拌合設備綠色產品獎」。於2021年12月，本集團榮獲由環保促進會舉辦的「香港綠色企業大獎2021—企業綠色管治獎」。本集團已連續六年榮獲該獎。此乃對本集團致力於綠色管治的認可。

## 前景

鑒於中美貿易戰持續及COVID-19，本集團相信中國政府將繼續採納政策以刺激本地經濟，並增加固定資產投資。此外，鑒於道路建設及維修公司對瀝青混合料生產過程的環保意識增強，加上中國政府大力強調降低工業污染，長遠而言，我們的再生環保產品的需求量持續增加。市場對瀝青混合料再生設備及對現有設備增加再生環保功能的改造服務的需求將持續上升。本集團將進一步促進綠色技術創新，繼續提升其競爭優勢，以鞏固於市場領先的地位。

對於中國政府而言，海外基建投資可促進與「一帶一路」地區沿線國家建立策略合作關係。然而，「一帶一路」舉措因中美貿易戰及COVID-19而減緩。預計中美貿易戰將繼續，惟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把握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與中國之間緊張局勢緩解後「一帶一路」建設項目帶來的業務機遇。

由於本集團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技術於多個國家（美國除外）得到廣泛應用，故本集團並未將其產品出口至美國。年內，中美貿易戰對本集團的表現並無直接影響。然而，本集團預計持續的貿易戰或會影響「一帶一路」沿線部分國家的經濟，從而對本集團的出口業務造成間接影響。

本集團預計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當地需求將逐步增加，此乃由於中國政府將投入更多資金至國內基建項目，以刺激本土經濟。管理層亦預計，客戶日後將加快結算進度，因為中國將有更多道路建設項目及資金。憑藉完善的海外網絡及高科技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把握升級東盟地區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技術及設備所帶來之機遇。為充分利用本集團遍佈中國及海外35個國家逾600台瀝青攪拌設備之廣泛客戶基礎，本集團亦探尋商機發展業務，向下游瀝青混合料供應業務發展。然而，由於國際經濟及政治形勢相對動盪，故本集團將審慎管理其業務發展策略。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合共人民幣429,203,000元(2020年：人民幣378,929,000元)，較去年增加約13.3%。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997,000元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421,000元，增幅約為80.0%。整體毛利率由20.6%上升12.1個百分點至32.7%。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為人民幣10,663,000元，而去年錄得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7,244,000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385,240	324,124	18.9%
零部件及經改造設備銷售	41,772	49,055	-14.8%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經營租賃收入	2,191	5,750	-61.9%
	<u>429,203</u>	<u>378,929</u>	<u>13.3%</u>

###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385,240	324,124	18.9%
毛利(附註)	127,341	92,759	37.3%
毛利率	33.1%	28.6%	4.5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41	38	3
平均合約價值	<u>9,396</u>	<u>8,530</u>	<u>10.2%</u>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錄得的收益增加，乃由於已完成合約數目增加及平均合約價值增加。已完成合約數目增加主要由於經濟從COVID-19疫情的影響中逐步復甦。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產能較高(通常毛利率較高)銷售數目增加。出於相同理由，平均合約價值較去年增加。

附註：人民幣5,717,000元之存貨減值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2020年：人民幣32,977,000元)，並計入「銷售成本」。上文及本節所示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之毛利不包括供分析用途之存貨減值撥備。

按設備類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b>再生設備</b>			
收益	<b>152,745</b>	119,470	27.9%
毛利	<b>47,497</b>	35,709	33.0%
毛利率	<b>31.1%</b>	29.9%	1.2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b>13</b>	11	2
平均合約價值	<b>11,750</b>	10,861	8.2%
<b>常規設備</b>			
收益	<b>232,495</b>	204,654	13.6%
毛利	<b>79,844</b>	57,050	40.0%
毛利率	<b>34.3%</b>	27.9%	6.4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b>28</b>	27	1
平均合約價值	<b>8,303</b>	7,580	9.5%

再生設備銷售的收益增加27.9%，主要由於年內已完成合約數目及平均合約價值增加所致。年內毛利率增加1.2個百分點至31.1%。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銷售產能較高的再生設備數量增加（即4000型號系列或以上，其毛利率高於產能較低的系列）。基於相同理由，平均合約價值較去年增加。

常規設備銷售的收益增加13.6%，主要由於年內合約數目及平均合約價值增加。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銷售產能較高的常規設備數量增加所致。

## 按地區位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b>中國</b>			
收益	<b>363,735</b>	277,357	31.1%
毛利	<b>122,940</b>	81,770	50.3%
毛利率	<b>33.8%</b>	29.5%	4.3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b>37</b>	30	7
平均合約價值	<b>9,831</b>	9,245	6.3%
<b>海外</b>			
收益	<b>21,505</b>	46,767	-54.0%
毛利	<b>4,401</b>	10,989	-60.0%
毛利率	<b>20.5%</b>	23.5%	-3.0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b>4</b>	8	-4
平均合約價值	<b>5,376</b>	5,846	-8.0%

中國銷售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已完成合約數目增加及平均合約價值增加所致。毛利率增加4.3個百分點至33.8%，主要由於年內所出售產能較高之數目增加。基於相同理由，平均合約價值較去年增加。

海外銷售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已完成合約數目及平均合約價值減少所致。毛利率減少3.0個百分點至20.5%，乃主要由於年內所出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為合約價值較低及毛利率較低的PM型號系列。

## 零部件及組件以及經改造設備銷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41,772	49,055	-14.8%
毛利	19,336	22,934	-15.7%
毛利率	<u>46.3%</u>	<u>46.8%</u>	<u>-0.5個百分點</u>

本集團向其客戶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零部件及組件，以作為增值服務。本集團亦銷售經改造設備，包括改造常規設備、安裝具再生功能的主要部件、升級控制系統及其他定制服務。

零部件及組件銷售的收益為人民幣28,546,000元(2020年：人民幣26,451,000元)。銷售經改造設備的收益為人民幣13,226,000元(2020年：人民幣22,604,000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要求維修及維護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及改造常規設備的客戶數量減少所致。年內，毛利率維持穩定於約46%。

##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經營租賃收入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提供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之經營租賃。該等客戶通常以項目為基準需要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已訂立租賃合約一般具有每噸租金及最低產量承諾條款。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之經營租賃收益於年內為人民幣2,191,000元(2020年：人民幣5,750,000元)。收益減少61.9%乃主要由於總產量較去年減少所致。年內客戶產量減少乃由於出售三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所致。年內，本集團錄得經營租賃業務毛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39,000元(2020年：人民幣4,719,000元)。毛損乃主要由於客戶生產的瀝青混合料有所減少，故收益無法覆蓋年內所收取固定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成本及折舊)所致。自2019年起，本集團於年內繼續出售若干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並減少經營租賃業務之毛損。出售三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之收益人民幣736,000元(2020年：人民幣5,701,000元)記錄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於2021年12月31日，一台瀝青混合料攪拌為持作經營租賃業務(2020年12月31日：四台)。餘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合約已於2021年簽訂，且轉讓預期於2022年上半年完成。經營租賃業務將於出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完成後終止。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年內，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主要指貿易交易及換算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匯兌收益淨額、政府補助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投資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虧損及出售經營租賃業務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收益減少。

###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員工成本、分銷商的分銷費用、運輸及交通費用及營銷費用。分銷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透過分銷商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數目增加及為提升客戶的售後服務體驗而導致服務費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支出、法律及專業費用。年內，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9,100,000元，主要原因為研發支出增加人民幣5,800,000元及有關2018年6月授出的購股權的股份付款開支減少人民幣1,100,000元所致。

##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該金額指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6,355,000元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人民幣110,000元(2020年：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26,055,000元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人民幣110,000元)。減值虧損撥回乃主要由於年內結付長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預期管理層將繼續收取長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金額，並撥回減值虧損撥備。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該金額主要指分佔拓菩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拓菩」)之溢利人民幣2,121,000元。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該金額指分佔四川瑞通德隆之溢利人民幣519,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四川瑞通德隆」一節。

##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由計息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所抵銷的撥回已貼現貿易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年內財務收入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借款減少後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乃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該公司為享有15%的優惠稅率的「高新技術企業」)所產生的利得稅所導致的遞延稅項開支以及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撥備的預扣稅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0,663,000元，而截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7,244,000元。年內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收益及毛利增加部分被上文所述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增加抵銷所致。

## 營運資金管理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66,251,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32,523,000元)，流動比率為2.9倍(2020年12月31日：2.6倍)。

存貨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004,000元減少人民幣10,492,000元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512,000元。存貨週轉天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285日，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5日減少20日。存貨減少乃主要由於主要因客戶要求定制設計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導致計提滯銷原材料及在製品撥備所致。存貨週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已交付並由客戶驗收的製成品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9,634,000元增加人民幣6,730,000元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364,000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64日，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1日減少37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計提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6,355,000元。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1)年內客戶放置的按金增加；(2)已完成銷售合約數目增加；及(3)年內中國客戶就已訂立銷售合約的付款更加及時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程序，以改善收回週期。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194,000元增加人民幣6,510,000元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704,000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65日，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0日增加25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延長向供應商及分包商的付款。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銀行授予的信貸為其業務融資。本集團庫務政策及目標是降低財務成本，同時以審慎保守的方式提升金融資產的回報。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199,644,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88,778,000元)及人民幣50,02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9,011,000元)。此外，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9,623,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1,145,000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借款大部分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該等借款主要以浮動利率計息。按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9%(2020年12月31日：4.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2,651,000元(2020年：人民幣126,520,000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733,000元(2020年：人民幣9,680,000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3,000元(2020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0,301,000元)。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年末，本集團就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	4,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u>585</u>	<u>2,015</u>
	<u>585</u>	<u>6,515</u>

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已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2020年12月31日：相同)。

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廊坊德基若干客戶透過上海拓菩提供的融資租賃為其購買本集團設備撥款。根據租賃安排，廊坊德基向上海拓菩提供擔保，倘客戶違約，上海拓菩有權要求廊坊德基償還就收回租賃設備應收客戶的未償還租賃款項。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該等擔保面臨最大風險約為人民幣74,531,000元(2020年：人民幣91,570,000元)。

### 資產質押

於2021年12月31日，用於質押本集團借款以及應付票據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0,237,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2,419,000元)、土地使用權人民幣4,573,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705,000元)及銀行存款人民幣50,02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9,011,000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因以外幣(包括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而面臨外匯風險。人民幣兌該等外幣升值或貶值將令本集團向海外市場銷售的產品之價格上升或下降，可能對本集團的出口銷售構成負面或正面影響。另一方面，人民幣升值或貶值亦將令本集團於海外採購原材料的銷售成本下降或上升。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水平，並會於需要時採用金融對沖工具作對沖用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3月初，河北省因爆發新一輪COVID-19而實施多項限制。廊坊德基的境內及國外物流安排稍微受該等限制影響，導致本集團的產品延遲向若干客戶交付，及供應鏈的效率整體下降。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與COVID-19局勢相關的限制，並調整其營運及財務策略，以減低該等事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所構成的影響。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約381名(2020年：402名)僱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75,129,000元(2020年：人民幣68,791,000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僱員表現、市場情況、業務需求和擴張計劃制定。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給予不同的薪酬待遇，包括受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管制的薪金、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住屋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根據相關規定，本集團向退休金供款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僱員及董事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以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獎勵或獎賞。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1.20港仙(相當於每股人民幣1.00仙)(2020年：零)的末期股息。倘建議的末期股息於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其將在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或前後向於2022年6月9日(星期四)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舉行。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的時候依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予以刊發及寄發。

##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至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須經股東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22年6月7日(星期二)至2022年6月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2年6月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常規。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可持續發展

「一帶一路舉措」為基礎設施發展帶來了巨大商機。該等設施使社區間聯繫更加緊密、推動經濟發展進程、促進思想和文化交流。有見聯繫愈發緊密及為緊握機會參與「一帶一路舉措」，本集團致力與利益相關者共同推進可持續發展商業模式。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講述了將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考量納入其經營策略。可持續創新科技產品給出了明確的信號：在採用本集團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生產的瀝青混合料鋪設的所有道路中，均留下了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精神的印記。可持續發展報告將適時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當中載列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持續發展表現，並設定本集團日後的目標及計劃。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依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歐陽偉立先生(主席)、李宗津先生、李偉壹先生及霍偉舜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報告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鑑證準則而執行的鑑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鑑證意見。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2021年年報亦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鴻能

香港，2022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鴻能先生、蔡群力女士、蔡翰霆先生、劉敬之先生及劉金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令紘先生及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偉立先生、李宗津先生、李偉壹先生及霍偉舜先生。